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沧浪街道办事处关于竹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功能提升建设的竞争性磋商采购公示

(招标编号: SZWH2025-SH-C-073)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

一、招标条件

本竹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功能提升建设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7.984516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沧浪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竹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功能提升建设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竹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功能提升建设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竹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功能提升建设: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备安全生产条件, 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且无在建工程。

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②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

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1）响应单位须对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真实性负责，若成交单位虚假承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19 09:00到2025-09-26 16:0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现金支付，叁佰元/份。获取地点：苏州市姑苏区友新综合市场南楼14楼。报名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以下有效报名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1）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3）报名经办人员须为供应单位的在职员工，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公司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5）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9 14: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9 14:00

开标地点：苏州市姑苏区友新综合市场南楼14楼

七、其他

1、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贰拾柒万玖仟捌佰肆拾伍元壹角陆分（¥279845.16）。

2、工期：6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3、本次采购的相关信息刊登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成交公告亦是刊登在此媒体上，敬请各供应商注意。本招标公告的公告期为3个工作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沧浪街道办事处
地 址：苏州市姑苏区书院巷111号
联 系 人：樊月燕
电 话：65190884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苏州为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姑苏区友新综合市场南楼14楼

联 系 人: 纪霖芝

电 话: 83839993、13906137354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纪霖芝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